

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

《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实施方案》

近日,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实施方案》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全文如下。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紧紧围绕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

二、重点任务

(一)打造多层次救助体系 1.开展分层救助。制定低收入家庭、支出型贫困家庭认定办法,完善低保、特困政策,健全救助家庭经济状况综合评估机制。

3.推动城乡统筹发展。推进社会救助制度城乡统筹,加快实现城乡救助服务均等化。有条件的地区有序推进持有居住证人员在居住地申办社会救助。

(二)健全智慧救助体系

4.提高社会救助信息共享水平。建设广东大救助信息平台,完善政务数据共享机制,做好信息安全保护工作。通过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5G等延伸和拓展现有政务大数据中心功能。

(三)增强兜底功能

7.完善基本生活救助制度。将低保、特困审批权下放至珠三角地区乡镇(街道),稳步扩大范围。优化审核确认程序,对没有争议的救助申请家庭不再进行民主评议。

6.健全教育救助制度。对在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含中等职业教育)和普通高等教育(含高职、高专)阶段就学的低保、特困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四)健全住房救助制度

10.健全住房救助制度。对符合规定标准的住房困难的低保家庭,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低收入家庭等实施住房救助。对城镇住房救助对象优先实施公租房保障,给予租金优惠。

(五)健全就业救助制度

11.健全就业救助制度。为社会救助对象优先提供公共就业服务,按规定落实税费减免、贷款贴息、社会保险补贴、公益性岗位补贴等政策,确保零就业家庭实现动态“清零”。

16.做好重大疫情等突发公共事件困难群众急难救助工作。将困难群众急难救助纳入突发公共事件相关应急预案,明确应急响应期社会救助政策和紧急救助程序。

(六)提升服务能力

21.推进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完善政府购买社会救助服务政策,健全监督检查和第三方绩效评价机制,多渠道扩大社会救助经费供给。

(七)引导社会力量主动参与

23.全面推行“一门受理、协同办理”。全面实施异地受理社会救助申请制度。乡镇(街道)经办机构统一受理社会救助申请,实行首问负责、一次性告知、分办协办、限时办理,根据申请人困难情况、致贫原因,统筹考虑家庭人口结构、健康状况、劳动能力

18.发展慈善救助。鼓励和支持自然人、法人及其他组织以捐赠财产、设立项目、提供服务等方式,自愿开展慈善救助活动。建立政府救助与慈善救助衔接机制,动员引导慈善组织加大社会救助方面支出。

(四)促进社会工作专业优势

19.发挥社会工作专业优势。全面提升乡镇(街道)兜底民生服务能力,依托现有资源推进基层社工站建设,建立“五社联动”机制。推动社会工作服务机构和社会工作者协助社会救助部门开展家庭经济状况调查评估、建档访视、需求分析等工作。

(五)强化监督问责

24.强化分类动态管理。健全社会救助对象定期核查机制,对特困人员、短期内经济状况变化不大的低保家庭,每年核查一次;对收入来源不固定、家庭成员有劳动能力

22.全面推行“一门受理、协同办理”。全面实施异地受理社会救助申请制度。乡镇(街道)经办机构统一受理社会救助申请,实行首问负责、一次性告知、分办协办、限时办理,根据申请人困难情况、致贫原因,统筹考虑家庭人口结构、健康状况、劳动能力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健全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工作协调机制,强化党委领导、政府负责、民政牵头、部门协同、社会参与的工作体制,结合实际提出具体贯彻措施。

(二)落实部门责任

民政部承担社会救助体系建设牵头统筹职责,负责基本生活救助;教育、公安、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住房城乡建设、农业农村、卫生健康、应急管理、医疗保障、政务服务数据管理等单位根据职责分工,分别负责相关专项社会救助;财政部门根据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

(三)强化基层能力

24.强化分类动态管理。健全社会救助对象定期核查机制,对特困人员、短期内经济状况变化不大的低保家庭,每年核查一次;对收入来源不固定、家庭成员有劳动能力



“红色”土壤培育“绿色”产业 梅州革命老区迸发新能量

日前,“奋斗百年路·老区焕新颜——走进广东革命老区”主题宣传采访团,来到梅州革命老区西江镇明山村、兴宁市水口镇等地,实地探访老区苏区今昔巨变,聆听乡村振兴路上的“梅州故事”。



如今的梅州依托各类资源,走出了“红色+绿色”融合发展新路

随着“红色村”党建示范工程的推进,光夏村坚持保护与开发并举,升级改造刘光夏革命烈士纪念馆,建设兴宁市党史教育馆,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

在光夏村的辐射带动下,周边河口村、明山村等村在红色资源的保护利用和红色文化品牌的打造上大步向前。

明山村党委第一书记谢鑫介绍,明山村具有非常明显的地理优势,海拔在800—1200米之间,适合发展高山农作物产业。

发展特色产业 为乡村振兴赋能 位于梅州兴宁市南部的河口村是红色革命老区,兴宁第一个区苏维埃政权在此成立。

河口村在革命战争时期,刘光夏等革命志士在这里开展革命斗争,为梅州革命老区的发展打下了坚实基础。

“红色”土壤培育“绿色”产业 梅州革命老区迸发新能量 随着“红色村”党建示范工程的推进,光夏村坚持保护与开发并举,升级改造刘光夏革命烈士纪念馆,建设兴宁市党史教育馆,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和革命传统教育。

小康圆梦·广东实践

发展亮成色 实策助梦圆



揭阳市农业农村局供图

大道康庄,小康圆梦。党的十八大以来,广东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为圆亿万南粤人民小康梦而不解奋斗,贡献改革开放排头兵的广东经验,讲述广东的小康故事。

党的十八大以来,广东紧紧围绕“扶持谁”“谁来扶”“怎么扶”“如何退”的问题,全面加强党的扶贫开发工作的领导,不断创新发展体制机制,平衡城乡发展。

推进区域协调发展。一座座拔地而起的产业园,数以万计汇聚“云端”的外贸产品,正不断激活广东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新动力。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学党史 悟思想 办实事 开新局

揭阳:打造党史学习教育“立体课堂”

依托丰富的红色史迹,构建青少年党史学习教育的红色地图,耗时4个月练就“红色揭东”,再现革命先辈的奋斗历程;活化“家门口”资源,创新排大现代革命潮剧传承红色基因……

红色教育基地、红色景点和红色村等在内的青少年党史学习教育红色地图。该红色地图收集整合了揭阳18处红色革命旧址或爱国主义教育基地,采用视频、音频、图片等多种媒体手段,展现了党的光辉历程。

为广大党员干部了解揭东革命历史故事又一个“窗口”。一段时间以来,揭阳还积极创新党史学习教育方式方法,大力开展文艺作品创作

述了以林娥为代表的红四十七团红军女战士在革命岁月里,为了党和人民利益,英勇赴义的感人故事。